

证券代码：874289

证券简称：丹娜生物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
独立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事前获得并认真审阅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有关议案，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对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对《关于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认定核心员工，能够增强员工归属感，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经营目标的达成，该议案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2.对《关于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关于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拟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方式参与本次的发行战略配售，能够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竞争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丹娜（天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唯平、涂红、林涛

2025 年 1 月 22 日